

证券代码：874007

证券简称：公元新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

根据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并对部分授信额度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等担保，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

本次拟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及期限最终以银行审批为准。公司授权董事长在经批准的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书（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上述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该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审议通过后生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同意票数为 3 票；

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能够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公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